证券代码：600112　　股票简称：*ST天成　　公告编号：临2021-055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银河天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银河集团”）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4日、2021年6月7日、2021年6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因控股股东银河集团存在对上市公司资金占用的情形，银河集团正在筹划解决相关违规问题，具体方案细节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除此之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于2021年5月25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47），目前拍卖事项尚未提交公示，法院根据法律规定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具体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四）2021年6月4日，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澄清及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52），公司并不涉及与洒企业的“借壳”、“重组”的洽谈或谈判等相关行为，具体详见相关公告信息。

经公司核实，除上述事项外，未发现可能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生产经营风险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临时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且公司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13.3.2第（二）第（三）条的规定，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截至目前，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5月6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二）被立案调查风险

2020年7月8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调查通知书》；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并根据调查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公司因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予以行政处罚，且依据行政处罚决定认定的事实，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面临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具体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三）其他相关风险

公司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为控股股东银河集团提供担保及控股股东资金占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发生总额为51,415.98万元，资金占用余额为31,185.24万元，公司违规担保总额为45,133万元，违规担保余额为11,180万元。控股股东正在筹划解决相关违规问题，具体方案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短期内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1788　　股票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1-029
H股代码：6178　　H股简称：光大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为8亿港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8.75亿港元（不包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金控”）举借商业贷款提供担保、出具支持函、维好协议及/或其他市场惯用的信用增级方式，按照每次发行结构而定。公司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余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400亿元（含人民币1,400亿元，以发行后待偿还余额计算；以外币发行的，按照每次发行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折算），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及2021年5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1年6月7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以下简称“上海银行黄浦支行”）签署了《借款保证合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向上海银行黄浦支行举借8亿港元跨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本公司持有光证金控100%股权

3、注册地址：香港湾仔告士打道108号光大中心12楼

4、注册资本：50.65亿港元

5、经营范围：金融控股公司，业务性质为投资控股和金融服务。

6、财务情况：

光证金控是一家根据香港法律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19日，注册资本50.65亿港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业务性质为投资控股和金融服务，以光大新鸿基为主要经营管理平台。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国际会计准则下，光大新鸿基总资产100.30亿港元，净资产32.50亿港元，2020年净利润3.33亿港元。光证金控旗下另一子公司光证国际截至2020年12月31日，国际会计准则下，总资产24.55亿港元，净资产4.55亿港元，2020年亏损8.40亿港元。根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3月31日，光证金控总资产为138.38亿港元，净资产为14.68亿港元；负债总额为123.70亿港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为66.80亿港元，流动负债总额为107.60亿港元；2021年1-3月，光证金控实现营业收入5.60亿港元，净利润0.61亿港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与上海银行黄浦支行签署的《借款保证合同》，公司为光证金控向上海银行黄浦支行举借8亿港元跨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借款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借款保证合同》第一条约定的主债权项下借款人全部借务本息还清日为止。若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因借款人违约，贷款人提前收回贷款时，保证期间相应提前。保证担保范围为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所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应缴未缴的保证金及实现债权或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律师、保全、保险、鉴定、评估、登记、过户、翻译、鉴证、公证费等）。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进行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同意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由公司或符合资格的全资附属公司为发行主体，并由公司或公司全资附属公司及/或第三方提供（反）担保（如需）、出具支持函（如需）等信用增级安排，按每次发行需要依法确定。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光证金控向上海银行黄浦支行举借跨境贷款需要，由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在上述董事会授权范围内。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7.96亿元（含本次担保），占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8.41%。其中，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2.69亿元（含本次担保），占母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9.91%。（按2021年6月7日港元兑人民币汇率0.82463、美元兑人民币汇率6.39630计算）。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5499　　证券简称：东鹏饮料　　公告编号：2021-013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4日、6月7日、6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1年6月4日、6月7日、6月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度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了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中国时报》、《中国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1-026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蒲城海泰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子公司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蒲城海泰”）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在蒲城海泰经营范围中增加“危险化学品经营、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等内容，其中前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蒲城海泰已按照相关规定申领取得前置许可证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同时，根据国家市场监管总局于2020年7月下发的《关于提升信息化水平统一规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工作的通知》中关于进一步规范经营范围表述的要求，经查询相关表述用语，结合蒲城海泰的情况，对蒲城海泰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变更前后内容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液晶显示材料、有机电致发光显示材料、医药中间体及其他新型光电材料、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化学试剂、化工原料的销售；化学品加工（不含危险、监控、易制毒化学品）化工技术咨询与服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化工设备、包装仪器、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造、销售；合成材料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新化学物质生产；新化学物质进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废物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基于上述经营范围的变更，蒲城海泰将对《章程》中的对应条款进行修改，同时，授权蒲城海泰董事长袁江波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全部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提交政府审批申请文件等，本授权可转授权。上述变更、备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1-025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2021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6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晓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蒲城海泰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根据子公司陕西蒲城海泰新材料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蒲城海泰”）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在蒲城海泰经营范围中增加“危险化学品经营、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等内容，其中前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蒲城海泰已按照相关规定申领取得前置许可证书——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21-033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东省分行；
- 委托理财金额：1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及期限：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4天（挂钩汇率看涨）；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6月4日-2021年8月17日；

2、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1天（黄金挂钩看涨）；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6月7日-2021年8月17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州好莱客”）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好莱客创意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好莱客”）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湖北好莱客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4天（挂钩汇率看涨）	5,000	1.35%-3.20%	13.68-32.44	2021.6.4-2021.8.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2	广州好莱客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1天（黄金挂钩看涨）	5,000	1.65%-3.20%	16.04-31.13	2021.6.7-2021.8.17	保本浮动收益型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财务部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资金使用情况，针对理财产品的安全性、期限和收益情况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由财务负责人进行审核后提交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代表审批。

2、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并将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包括该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预期收益等。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湖北好莱客；乙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分行

（1）理财产品：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4天（挂钩汇率看涨）

（2）理财产品代码：269213708

（3）产品起息日：2021年6月4日

（4）产品到期日：2021年8月17日

（5）合同签署日期：2021年6月2日

（6）理财本金：5,000万元

（7）预期年化收益率：1.35%-3.20%

（8）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甲方：广州好莱客；乙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1）理财产品：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1天（黄金挂钩看涨）

（2）理财产品代码：2699213764

（3）产品起息日：2021年6月7日

（4）产品到期日：2021年8月17日

（5）合同签署日期：2021年6月4日

（6）理财本金：5,000万元

（7）预期年化收益率：1.65%-3.20%

（8）支付方式：银行根据合同直接扣款

（9）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湖北好莱客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4天（挂钩汇率看涨）”，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本金部分纳入交通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广州好莱客购买的委托理财产品是“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71天（黄金挂钩看涨）”，为保本浮动收益型。本金部分纳入交通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三）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投资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湖北好莱客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孝感分行为湖北好莱客的开户银行，系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交易代码：601328）的商业银行，与湖北好莱客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广州好莱客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为广州好莱客的开户银行，系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交易代码：601328）的商业银行，与广州好莱客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5,165,394,667.84	5,112,641,282.30
负债总额	2,318,315,413.04	2,213,158,792.81
资产净额	2,847,079,254.80	2,899,482,489.49
	2020年1-12月	2021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099,377.92	-154,826,159.28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截至2021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29,186.41万元，理财产品总金额为41,50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委托理财14,500万元，自有资金委托理财27,000万元。本次理财的金额为1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及理财产品金额两项合计的14.15%。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公司本次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及湖北好莱客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但仍可能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在确保不影响自有流动资金使用的情况下进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参见2020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1）。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22.47	-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7.47	-
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40.92	-
4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43.98	-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50.23	-
6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	14,000	102.85	-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6.77	-
8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12.50	-
9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24.67	-
1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2.22	-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59.89	-
12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13,000	95.67	-
1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76.25	-
14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11,000	33.00	-
15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未到期	-	3,5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9,000	未到期	-	9,000
合计		149,500	137,000	1058.89	12,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4,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4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9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2,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9,500	
总理财额度				42,000	

（二）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8,000	18,000	171.52	-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5.99	-
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61.08	-
4	资产管理类产品	5,000	5,000	66.56	-
5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75.00	-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1.42	-
7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40.68	-
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56.96	-
9	银行理财产品	32,000	32,000	78.90	-
1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44.17	-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79.78	-
12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12,000	71.10	-
13	资产管理类产品	5,000	5,000	56.08	-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未到期	-	10,000
1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未到期	-	5,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未到期	-	5,000
合计		180,000	160,000	1029.24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8.62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3.8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0,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1-031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28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1年6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向琛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研究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第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经提名，向琛先生、东本和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

三、备查文件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9日

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1-033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6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6月2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云雀路299号四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6月28日

至2021年6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选举渡边庸一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选举山口胜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选举渡边幸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选举司徒巧仪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选举徐彩英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选举王剑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选举任超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选举向琛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选举东本和宏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2021年6月8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218	伟时电子	2021/6/2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年6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江苏省昆山开发区精密机械产业园云雀路299号四楼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原件及其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及其